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661,313.73 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亏损，且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 2023 年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况，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在审查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后，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以及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